快递员的赞叹

◆ 安 谅

明人出了门，坐上车，司机疾驰，很快就进入了幽暗但不失方向的越江隧道。

电话就是在此时打来了。陌生的手机号码,陌生的男子声音,明人开始失去了方向。男人称自己是快递员,开门见山地问:“你家里有人吗?”

明人回答也挺利落:“没有人呀,你把东西放门卫那儿吧。”

男子说:“门卫肯收吗?”

明人立马复道:“肯收的呀。”

男子说:“好。”就挂了电话。

电话一挂，明人忽然就紧张起来。那男子的声音嗡嗡的,像是在一个宁静、封闭的空间里传出的。明人迅即想到了楼梯走道，这快递男显然是在楼梯走道上。他怎么已然进了楼内了呢。进楼没有门卡或者门卫拨号呼叫住户，单元的那扇玻璃门,也是一脸死板,六亲不认的。他又怎么进得了呢?

明人想起稍早些自己刷卡进门，一个扛着工具包的外地小伙哧溜跟着他进来,还上了同一部电梯。明人担心自己放了一个贼进来,当时就用余光好好打量了他一番。后来眼看着他先出了电梯，一副镇定自若的样子,也就不作任何猜测了。

这回，明人把快递员和那人联想到一块了。这些天明人正好也听说,有的盗贼花样翻新了,会借快递之名,打探你家里是否有人。当确定没人后,会直接入室行窃。这可真是投石问路的高招。明人此刻一激灵,自己刚才这么干脆坦言，是不是也犯傻中招了呢?

这事愈想愈紧张,虽然家里并无金银财宝,但现在一般城里人家里总会放些现金吧。盗贼一随心所欲,家里就一定会遭殃。这可怎么办才好?

明人想了想，在手机里翻出那个来电号码,直接拨了过去。还是那个男子的声音,异乡人的口音,好像还在楼内,或许已到室内了吧。明人却只能问:“你到门房间了吗?”男子说:“还没到。”明人说:“你到了门房间,让保安听下电话,我来和他说。”最后,也不忘说一句:“谢谢你。”男子说:“好的。”出乎明人意料的是,男子又把电话挂了。这让明人更感蹊跷了，一时又记不起哪个保安或者物业处的电话，也找不到谁能赶快回家验证一下，便有点抓耳挠腮的,满心慌乱。

没有其他办法。稍顷,明人只能又拨了男子电话,问:“你到了吗?在哪呢?谢谢,辛苦了。”“哦,我已交给门卫了。”男子道。

“给门卫了?那,那谢谢你呀。”明人疑窦又生,却无法直言。只能一迭声道谢,心里又想,他为何不将电话给保安听呢，这边几位值班保安的声音他还是辨识得出的。

男子开腔了，却是一通赞叹:“谢谢你呀,很少有客户这么谢我们快递员的,谢谢你对我们的尊重。”

电话又挂了,这下,明人更迷惑了。想象翩然,一颗心悬了半天。

直至回到小区门房间，保安看到了明人，向他递来份快递。那快递的腰折上有一条手指宽的红印，把明人的脸颊都映红了……

明人看世界

43顶女帽

◆ 明前茶

小渊小时候，就很少见到一家团聚的日子。她的父亲在酒泉卫星发射基地工作了40年,母亲在上海石库门房子里照料一家老小，同时在一家街道小厂兼任会计。家累重,父亲的工资又不高,为了养家糊口,母亲还利用一切业余时间，做粗活来贴补家用。她刷洗过牛奶厂的玻璃奶瓶，为小旅馆搓洗那些粗重的窗帘与床单,还为煤基厂打过煤基。

小渊记得,打完煤基回来,母亲洗头发能洗出一盆黑水来，指甲缝里都是黑乎乎的煤屑,剔都剔不掉。而此时,昔日纱厂老板的二小姐,已经干活干到十个指甲都劈裂了。

母亲毫无怨言。小渊小时候见识过同学父母的各种猜忌、计较、吵嘴,倍觉困惑——自家父母,是怎样在这样两地相隔、无所扶持的情境下,一直保持着安之若素的和谐的?

小渊成年后终于明白其中的奥妙。说出来你可能不相信,小渊父母的情感纽带有两个，一个是两人对古诗词的热爱,另一个居然是,父亲这一生,为母亲做了43顶帽子。

只说后者。小渊母亲在上世纪60年代末患上日光性皮炎,只要一晒太阳,脸上就会起红斑。偏偏她为养家承担的很多活计，都要顶着毒日头完成。父亲知晓后,一声不吭,很快托回沪探亲的同事为母亲带回一顶米黄色的草帽。那是父亲找打草帽的老乡学习，自己用青稞杆编织的。为了让母亲戴在头上更舒服,父亲把青稞杆浸水三次,捶软三次,又暴晒三次。

之后,父亲一发不可收,专门以一名航天工程师的智慧，为母亲做帽子。布帽子、粗麻帽子,竹丝帽子,软藤帽子……礼物源源不断从酒泉寄回,或托人捎回,而帽子,永远是母亲一个人的。这让母亲在逐渐成年的女儿面前都有点不好意思。

然而，无病无灾的美好日子总是那么短暂。在父亲行将退休的那一年,母亲被诊断为阿尔茨海默病。病情逐渐发展，到父亲退休回沪的第五年，母亲连女儿和外孙都不太认得了。

她还认得父亲吗?也许是认得的。至少，她对这个每天拉着她的手,带她一起去菜市场、去超市、去图书馆的男人，有着一股莫名的信赖感。她并不反感他在身边,絮絮叨叨把古诗词吟咏给她听。她也许已经忘了他的名字，忘了他为何坐在她的近旁，忘了他们共同经历的坎坷岁月。但是，只要他哄她戴上帽子，只要他伸手将她帽子上的饰带系好,把帽檐小心调整到既不会遮挡她视线，又能为整个面部遮阳的位置,她就一反原先的烦躁、焦虑,她的脸上不再有与病魔争斗拔河的苦楚与虚弱。安详的感觉回到她脸上。那一刻,她像是一个无病无灾，一辈子过着安逸生活的儒雅老太太了。

父亲对母亲，已经迁就到女儿们都看不下去的地步。母亲抱怨过饭软饭硬、茶烫茶凉,抱怨过帽子太重、帽檐太大,帽顶太深,帽箍太紧。“你看我一戴上帽子,就像孙悟空被念紧箍咒。”偶尔清醒时,母亲还会这样开玩笑。为了母亲的舒适与平静，父亲想尽了一切办法。他已经70岁了,骑着自行车,跑遍了所有卖女帽的地方,不顾营业员的白眼，一顶一顶地试戴帽子。他对所有现成的帽子都不满意,最后,他终于在布料城买到一种类似《红楼梦》里提到的“软烟罗”面料,自己画图,为母亲设计各种英式遮阳帽。

石库门夜话

阿海想不通的事

◆ 陈祖龙

连日大热,冷饮行情看俏。华灯初上的时候,东海机器厂青年工人阿海和阿宝推着四轮车,将批发来的冷饮运到街心花园喷水池旁边练摊,旋即被纳凉闲逛的人围得水泄不通。

人民币一张张收进来,橙汁、冰砖、雪糕一瓶瓶、一盒盒、一支支递出去,汗浸浸的手臂交错在一起,喧嚷声在耳畔嗡嗡作响……阿海和阿宝忙得满头大汗，不可开交。忙乱中,头子活络的阿宝忽然灵机一动:涨价!橙汁、冰砖、雪糕分别涨价5毛至1元。摊头四周的人群虽然愤怒地叫骂了一阵,但迫于大汗淋漓,热不可耐，最后仍然只好无可奈何地摸出钞票来买。

阿海为人一向老实。摆冷饮摊之前,他就告诫自己,做生意要奉公守法,规规矩矩将本求利。他心里很鄙视阿宝这种随意涨价发高温财的做法。阿宝冷饮卖高价,他仍然按原来价格出售冷饮。

一对穿着前卫的青年男女在阿海摊头上买了两瓶橙汁。那女的吸管伸入瓶中,轻吸慢啜。忽然,她觉得有点不大对劲,悄悄问男的:“你觉得这橙汁味道怎样?”

男的细细品了品:“蛮好嘛。”

女的纤纤玉指朝阿宝摊头上轻轻一点:“懿大!一样包装一样分量的橙汁,别人每瓶贵8毛。”

男的再细细品了品橙汁的味道,终于大悟:“奥,‘大兴’货,怪不得价钱便宜。我喝着喝着也觉得味道不对头。”

旁边一个剥雪糕纸头的秃顶男人点头附和:“如今的人还有能捞不捞的?咱消费者得提高点自我保护意识啊。”

瓶中残留的三分之一橙汁不要喝了。临走,那女的用好看的眼睛狠狠瞪了阿海一眼:“做生意要讲诚信啊。”

正宗的国有冷饮厂生产的橙汁啊!阿海觉得十分委屈，胸口堵得慌。他真想赶上去,朝那对穿着前卫渐行渐远的青年男女吼上几声。

阿宝的高价冷饮很快卖光。空空的四轮车从阿海摊头边轻快地滚过，留下阿宝一串快活的歌声:“只要你过得比我好,过得比我好……”

阿海继续在卖冷饮，不过越来越没劲道。他老是觉得人们的眼光中有一种疑虑的神情。不是在提倡建设诚信社会么?这究竟算咋回事?老实巴交的阿海这回真的困惑了。

五味子

古人市井笑话

门 槛

摘自清·笑林广记
韩伍·改编并画

富根近年来到处借钱过日子,又染上赌钱的恶习,日子一长,债多不愁,反而像没事人儿一样,而来讨债的人越来越多,也完全不当一回事儿了。这天,上门来的债主特别多,客堂间的凳子、椅子都坐满了,甚至有人坐到桌子上去也不肯走。这时有位名叫东宝的重要债主,来得最迟,实在没有座位了,就坐在客堂的门槛上,尽管是十分不舒服,但无计可施,也就将就着坐坐吧。眼看已经过了午饭的时间,富根便找了个机会,俯下身子对坐在门槛上的东宝轻轻地说:“老兄明天早点来啊。”东宝一听,心领神会地点了点头,以为明天一定会先还清他的钱了,心中暗喜,一面站起来准备要走,一面动员大家,“各位,今天天不早了,就这样散了吧。”

第二天一大早,东宝就来到富根家中,急忙提起昨天那句“悄悄话”,是什么含义?而富根竟然慢条斯理地对东宝说:“昨天我看您坐在门槛上,屁股一定酸了,让我心里十分地过意不去,所以请您今天早点来,可以占把椅子坐坐,舒服一点啊。”

【 老婆的理想 】

今天，老婆说腰疼,我带她去医院检查。到了以后医生看了一会说让去拍个片子,谁知出了门二货老婆一脸娇羞地说：好激动啊,竟然让我去拍片儿,导演谁呀，男主角可以请宋仲基吗?不要片酬我都可以!

再之后,又去做推拿,到了病房,这货又来一句:没想到还有床戏!你不会吃醋吧?

我得去问下医生,精神病科在几楼!

【 老妈 】

老妈和我四岁的小女儿,经常斗嘴,这不,今早上带闺女出去买早点,出门还没五分钟,就听见她们一边上楼一边吵架。进门后我开玩笑地对老妈说:60岁的和4岁孩子吵架，你们咋不打一架,看看谁厉害?

这下好了，60岁老妈开始骂30岁的了……

都市逸事

再换个地儿试试

◆ 郑玉超

阿丙高中时，起初学的是理科，可一个月后仔细一琢磨，学个理化能干啥,于是,换成了文科。这改头换面的做法最终没能改变阿丙的命运。落榜后,在家呆了一段时光，觉得该出去自力更生了,阿丙便去做了名送奶工。

那天,我见到阿丙,向他竖起了大拇指，说:“送奶工这活靠的就是起早。没想到读书时爱睡懒觉，现在你倒挑战自我了。”

阿丙眉毛一挑,告诉我,自己早换新工作了。原来,接连两天睡过了头，老板没给他好脸色。阿丙很不爽,直接拍拍屁股,炒了老板鱿鱼。

“现在我送快餐了。”阿丙喜滋滋地拍了拍身上的工作服。水涨船高,座驾也由电动自行车换成了新摩托。看得我一阵眼红，正想着蹭他的车办点事,谁知,他一踩油门，一溜烟没了踪影。远远地，甩来一句话,“工作小case,再换个地儿试试。”

一周不到,再见到阿丙时,他正在我们单位门口送报刊。我很奇怪:“你不是送饮食快餐吗?怎么变成精神食粮了?”

阿丙拍了拍肚子:“过去没好好读书,现在,换个地儿试试。正好趁着这个机会,好好补一补。”扬一扬手中的杂志,开心地笑着。

“想学习,永远不会晚。”我鼓励他,心底里满是钦佩。

可是,钦佩并未持续多久。早上,我见着阿丙的母亲陈姨,就顺便夸了阿丙两句。谁知,她一皱眉:“那臭小子又不干了。”

我忙问陈姨，那阿丙现在干嘛呢?陈姨叹了口气:“他昨儿刚坐车去外地了,临走时说再换个地儿试试。”

世相素描